

长安泓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5年06月03日

送出日期：2025年06月27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 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长安泓润纯债债券	基金代码	005345
基金简称A	长安泓润纯债债券A	基金代码A	005345
基金简称C	长安泓润纯债债券C	基金代码C	005346
基金简称E	长安泓润纯债债券E	基金代码E	012714
基金管理人	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06月06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暂未上市
基金类型	债券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日开放
基金经理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证券从业日期
李坤	2024年12月06日		2012年03月23日

二、 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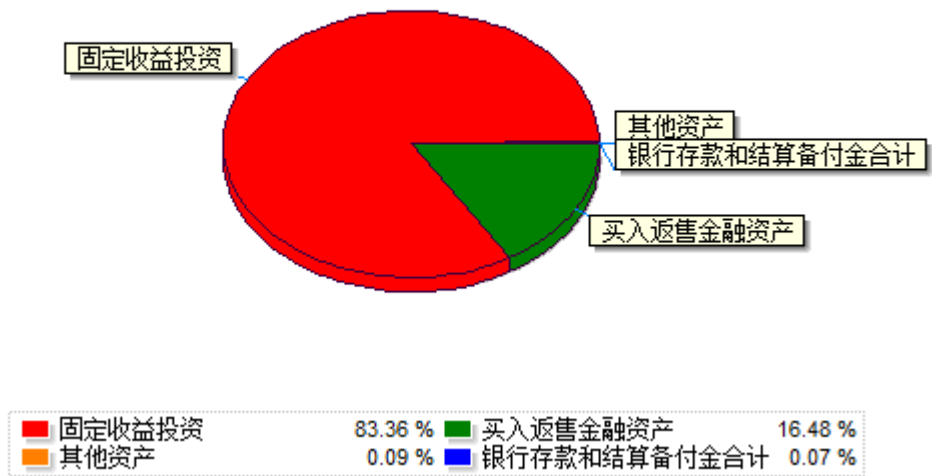
投资者可通过阅读《招募说明书》“第九部分 基金的投资”了解详细情况。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和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主要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地方政府债、企业债、公司债、中小企业私募债、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次级债、政府支持机构债券、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资产支持证券、国债期货、债券回购、同业存单、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不投资股票、权证，也不投资可转换债券（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除外）、可交换债券。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债券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本基金所持有的

	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投资品种的比例限制的，基金管理人可依据相关规定履行适当程序后调整本基金的投资比例规定。
主要投资策略	1、久期策略 久期策略主要指综合各类经济和市场情况，确定债券组合的久期水平。 本基金将全面、深入研究影响利率变化的宏观因素，如经济增长率、通货膨胀、国际收支等的变化，进而判断经济政策的基调和走向，结合债券市场资金供给结构、流动性充裕情况以及投资人避险情绪等的变化，判断和预测未来利率的可能走势，从而确定并调整债券组合的整体久期水平。 2、债券类属配置策略 类属配置策略即决定资金在不同类型债券间的分配策略。 本基金将根据对经济周期和市场环境的把握，基于对财政政策、货币政策的深入分析以及对宏观经济的持续跟踪，结合市场上主要的债券配置机构资金的情况，利率债和信用债的利差及变化趋势，深入分析利率债和信用债的相对投资价值，确定利率债和信用债的配置侧重和比例，并根据市场的变化趋势，及时进行调整。 3、期限结构策略 期限结构策略指通过预测收益率曲线的形状和变化趋势，对长、中、短期债券进行合理配置。具体来看，期限结构策略可分为跟踪收益率曲线的骑乘策略和基于收益率曲线变化的子弹策略、杠铃策略及梯式策略。 4、信用策略 信用债收益率等于基准收益率加信用利差，信用利差收益主要受两方面影响，一是该信用债对应信用水平的市场平均信用利差曲线走势；二是该信用债本身的信用变化。 5、个券精选策略 运用特定跟踪策略，根据特定信用产品的特定特点，进行持续跟踪评级和判断，配置在持有期内信用级别上调可能性比较大的产品，并规避持有期内信用级别下调可能性比较大的产品。 6、其他投资策略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投资策略、中小企业私募债投资策略、国债期货投资策略、回购套利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国债券综合全价指数的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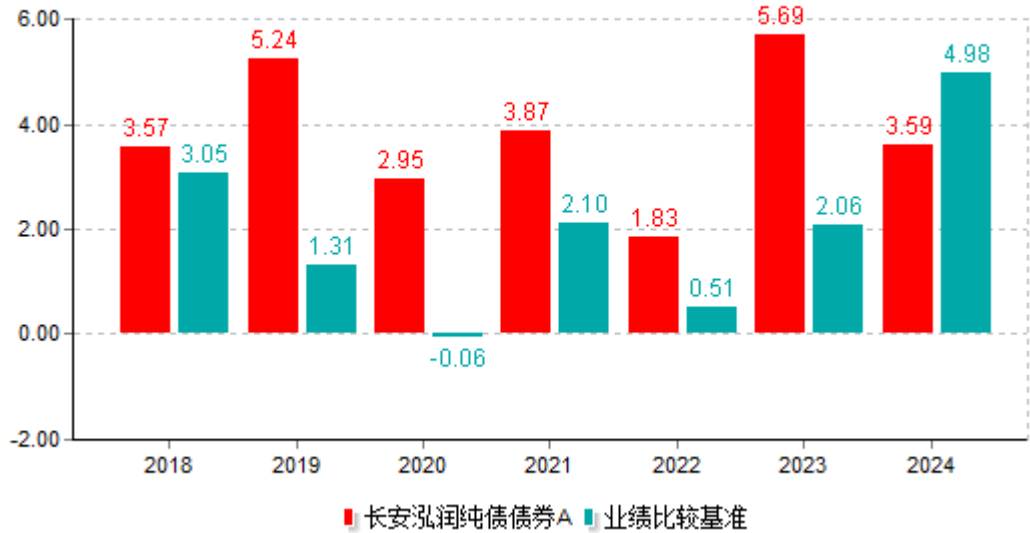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 区域配置图表

数据截止日：2025年03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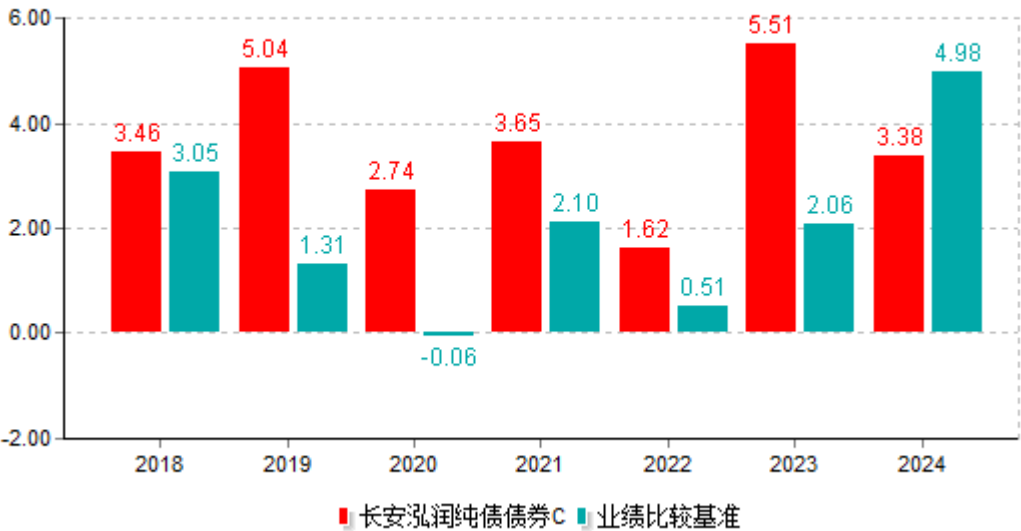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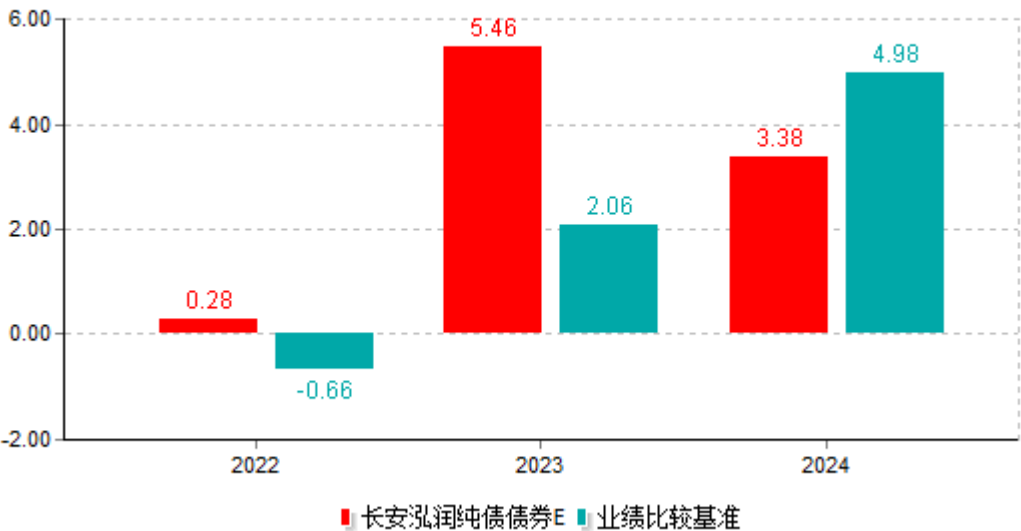
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数据截止日：2024年12月31日
单位%



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数据截止日：2024年12月31日
单位%



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数据截止日：2024年12月31日
单位%



三、 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 / 申购 / 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长安泓润纯债债券A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申购费（前收费）	M<100万	0.80%
	100万≤M<300万	0.50%

赎回费	300万 $\leq$ M<500万	0.30%
	M $\geq$ 500万	1000.00元/笔
	N<7天	1.50%
	7天 $\leq$ N<180天	0.10%
	N $\geq$ 180天	0.00%

长安泓润纯债债券C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赎回费	N<7天	1.50%
	7天 $\leq$ N<30天	0.10%
	N $\geq$ 30天	0.00%

长安泓润纯债债券E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赎回费	N<7天	1.50%
	N $\geq$ 7天	0.00%

注：投资人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

申购费用由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收取方
管理费	0.30%	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
托管费	0.10%	基金托管人
销售服务费C	0.20%	销售机构
销售服务费E	0.20%	销售机构
审计费用	20,000.00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120,000.00	规定披露报刊
其他费用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诉讼费和仲裁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基金的证券、期货交易费用、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基金的开户费用、账户维护费用、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相关服务机构

注：

1、本基金交易证券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2、审计费用、信息披露费用为基金整体承担的年费用金额，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年费用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3、除上述费用外的其他运作费用，详见《招募说明书》中的“基金费用与税收”章节。

（三）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认购/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长安泓润纯债债券A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持有期	0.41%

注：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长安泓润纯债债券C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持有期	0.61%

注：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长安泓润纯债债券E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持有期	0.61%

注：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四、 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基金在投资运作过程中可能面临各种风险，既包括市场风险，也包括基金自身的管理风险、估值风险、流动性风险以及技术风险和本基金的特定风险和其他风险等。本基金的特定风险包括：

（1）投资中小企业私募债的风险

本基金可投资中小企业私募债，中小企业私募债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由公司采用非公开方式发行的债券。由于不能公开交易，一般情况下，交易不活跃，存在较大流动性风险。当发债主体信用质量恶化时，受市场流动性所限，本基金可能无法卖出所持有中小企业私募债，由此可能给基金净值带来更大的负面影响和损失。

（2）投资资产支持证券的风险

资产支持证券是一种债券性质的金融工具，风险主要包括资产风险及证券化风险。资产风险来源于资产本身，包括价格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等；证券化风险主要包括信用评级风险、法律风险等。

（3）投资国债期货的风险

本基金可投资于国债期货，国债期货作为金融衍生品，具备一些特有的风险点。投资国债期货所面临的主要风险是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基差风险、保证金风险、信用风险和操作风险以及到期日风险和交割风险。

（4）启动侧袋机制的风险

当基金持有特定资产且存在或潜在大额赎回申请时，基金管理人履行相应程序后，可以启用侧袋机制，具体详见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有关章节。侧袋账户对应特定资产的变现时间和最终变现价格具有不确定性，并且有可能变现价格大幅低于启用侧袋机制时的特定资产的估值，基金份额持有人可能因此面临损失。

（二）重要提示

长安泓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募集申请经中国证监会2017年10月31日证监许可（2017）1953号文注册募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 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afund.com，基金管理人客服电话：400-820-9688

1、《长安泓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长安泓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长安泓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2、基金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3、基金份额净值

4、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5、其他重要资料

六、 其他情况说明

无